



工聯會社會事務委員會對「退休保障」的意見

現屆特區政府的管治班子，對退休保障制度這個清晰的民間訴求，一直抱觀望態度，令問題懸而未決，對民生的影響日益惡化，予人「拖字訣」、把棘手政策留待下任特首處理的感覺。

自 2000 年開始實施強積金計劃後，儘管工聯會及其他民間團體繼續努力爭取完善退休保障制度，政府再未有提出任何具體方案作公開諮詢。根據最近政府統計處的推算，65 歲以上人口的比例將由 2009 年的 13% 顯著上升至 2039 年的 28%。可預見未有受惠於完善退休保障的大批戰後嬰兒潮人士踏入退休階段，社會將出現更多老年無依的情況。

工聯會一直爭取完善退休保障制度，但港府至今尚未有正視退休保障問題的改善方案。回看推行了 10 年的強積金制度，當中管理費過高、累積供款總額數目偏低、與遣散費對沖安排、家務料理者及非就業人口未被納入保障範圍等漏洞，已為公眾所詬病。今年預算案建議向每個強積金戶口注資六千元，激起民間重大反響，更突顯各階層對強積金保障力度不足的反感、對完善退休保障制度的渴求，希望政府從善如流，早日妥善分配社會資源。

早於 1970 年代，工聯會已提出要有退休保障制度的設立。至 1980 年代中，工聯會積極倡議設立具強制性、統一性、穩定性、保障性及由勞資官三方參與的**中央公積金**，營運方式可由政府或由機構作中央管理，可惜意見未被政府接納。

工聯會對退休保障的課題鏗而不捨，從 1980 年代不斷透過諮詢工會、問卷調查等集合意見，1986 年工聯會倡議設立中央公積金。可是，港府對於工聯會及社會各界人士的爭取置若妄聞，錯失了很多解決退休保障問題機會。當 1991 年港府同意推行強制退休保障的原則，於 1992 年 4 月工聯會退休保障專責委員會發表了《退休保障制度綜合方案》建議書，更明確提出綜合「強制性公積金」，及由勞資官三方供款的「全民性社會保險」所組成的全面退休保障制度。



香港工會聯合會

THE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今日，坊間對完善退休保障制度框架的討論已相當成熟，退休保障制度應由特區政府提上議事日程。政府還拖延、政策遲遲不出台，長遠還是需要用其他政策來應付人口老化所產生的問題，甚至大幅度增加社會福利服務的經常性開支，以回應社會貧困長者與日俱增的局面。作為務實及承擔的政府，必須因應現時香港社會、經濟環境，踏出重要一步，推出完善退休保障制度的建議草案，諮詢廣大市民意見，凝聚不同年齡層人士的共識，理順政策實施可能引伸的枝節問題，早日保障基層市民享有基本及有尊嚴的退休生活，不要讓大眾再等下去了。

人口老化問題逼切，退休保障制度急不容緩，港府不能迴避！

二零一一年六月廿五日